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换届选举。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于2024年9月4日—9月6日组织所属单位召开职工代表会议，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了职工监事3名。冯树清、应建勋、史红薇当选为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简历附后）。第八届职工监事与第八届股东代表监事生效日期相同，自股东大会审议股东代表监事通过之日起生效。第八届职工监事与第八届股东代表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12日

附件：

职工监事简历

冯树清先生，1969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经济师。近年曾任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露天矿矿长；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和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煤炭部副主任兼煤炭前期办公室主任（正处）、发展部部门总监、项目发展总监；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煤炭运销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煤炭部主任、煤矿中心主任，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应建勋先生，1971年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近年曾任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铝业部副主任，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分析评价部副主任、铝业部副主任。现任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铝业部主任，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国家电投集团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史红薇女士，1974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近年曾任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兼机关工会代主席，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副主任，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主任、审计中心副主任。
现任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审计中心主任，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